# 2025年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9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星月相依 更新时间：2025-05-17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一为了加强路政管理，规范路政执法行为，提高路政办事质量和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实践经验，我大队制订了各种管理制度。每季度组织全体路政执法人员进行两次以上的政治学习和业务知识培训，使执法人员熟悉相关业务及有关...*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一**

为了加强路政管理，规范路政执法行为，提高路政办事质量和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实践经验，我大队制订了各种管理制度。每季度组织全体路政执法人员进行两次以上的政治学习和业务知识培训，使执法人员熟悉相关业务及有关法律、法规。同时，为了检查学习培训内容，所有路政执法人员都必须经过考试，考试合格后方能上岗，如考试不合格者予以停职学习，直至合格后方能上岗。至今为止，全队无一起执法犯法和违法违纪行为发生。

在执法过程中严格遵守《行政处罚法》、做到依法办事、依法行政，在处理路政案件时遵守以下几个原则：

一是公开原则，即行政执法人员通过出示证明自己身份的证件，使当事人了解身份；告知当事人所享有的权利，被处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充分听取当事人的陈述、申辩和对相关证据进行详细的质问，使处罚决定建立在合法、公正的基础上。

二是程序合法原则，在处理事实的过程中严格遵守《行政处罚法》规定的程序执行，特别是一般程序，即立案→调查取证→决定→送达→执行，并依法制作规范的执法文书。

三是执法人员合法原则，只有持有执法证件的人员才能执法，每宗案件必须指派2人以上执法人员执行。

四是注重证据的真实性及完备性原则。

五是办理案件遵守时效性原则，合理适用法律。为了维护路产路权，在执法活动中，从未出现过越权行政，吃、拿、卡、要，路政赔偿罚款不开票等不良执法行为。做到亮证执法、秉公执法、文明执法、依法执法、准确执法。到目前为止，无一件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

我队执法主体合法，具备执法资格，并在委托执法范围内执法。无一起超越受委托范围外的执法现象发生。我大队还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规定，杜绝了截留、挪用等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所有行政收费项目和数额严格按照财务管理有关规定执行。各类执法案卷档案按照统一格式制作，制作规范，一案一档，整理归档及时,案卷装订整齐。

由于缺少资金保障、一些设备没有及时购置、导致取证困难。在实施交通行政执法，全面推行依法行政过程中，有很多时候得不到公路沿线群众的支持和理解，使我们的路政执法显得十分被动，今后我们将进一步路政管理宣传力度，力求广大人民群众最大限度的理解和支持保护路产就是保护“财富”。维护路权就是维护公益设施的理念，同时也希望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能给予路政执法更多的支持，使我们的路政执法工作能够更加有序的开展。

1、继续抓好学习、宣传和培训工作。进一步大力宣传交通行政执法，举办路政执法人员培训班，加强路政队伍建设，提高路政人员素质，增强交通行政执法责任机制，更好地促进依法治路。

2、进一步规范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手段。严格按照行政执法职业道德基本规范的要求，把好每一道执法程序关，进一步严格依法行政，把公路执法工作推向新的高度。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二**

根据衡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办字发［20xx］52号文件精神，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关于加强市县政府依法行政的决定》、《关于加强法制政府建设的意见》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若干意见》，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动建立权责明确、行为规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行政执法体制，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我区主管领导和执法部门、单位负责人就关于加强执法行为自查工作做出了重要指示，以构建和谐、高效、便民的行政执法环境为主线，以“奉献人民，服务社会”的工作宗旨为出发点，开展了行政执法行为自查活动，并就检查内容及要求进行了逐条对照检查，并对基本情况进行了自查总结，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为了加强管理，规范执法行为，提高行政办事质量和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实践经验，我区制订了各种管理制度，每月组织全体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两次以上的政治学习和业务知识学习，每年组织1-2次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培训，要求执法人员熟悉相关业务及有关法律、法规，掌握各种技能。同时，通过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业务知识培训与实际案例学习相结

合等多种形式，开展行政执法技能培训活动。至今为止，全系统执法部门无一起执法犯法和违法违纪行为发生。

我区执法部门和单位在执法过程中严格遵守《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做到依法办事、依法行政，在处理执法案件时遵守以下几个原则：一是公开原则，即行政执法人员统一身着制服，通过出示证明自己身份的证件，使当事人了解身份；告知当事人所享有的权利，被处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充分听取当事人的陈述、申辩和对相关证据进行详细的质问，使处罚决定建立在合法、公正的基础上。二是程序合法原则，在处理事实的过程中严格遵守《行政处罚法》规定的程序执行，并依法制作规范的执法文书。三是执法人员合法原则，只有持有执法证件的人员才能执法，每宗案件必须指派2人以上执法人员执行。四是注重证据的真实性及完备性原则。五是办理案件遵守时效性原则，合理适用法律。为了维护管理，在执法活动中，从未出现过越权行政，吃、拿、卡、要，罚款不开票，下达罚款指标及个人收入与完成经济指标挂钩等不良执法行为。做到亮证执法、秉公执法、文明执法、依法执法，准确执法。

我区执法主体合法，具备执法资格，并在法定职权内或委托执法范围内执法。无一起超越法定职权或受委托范围外的执法现象发生。同时，还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规定，杜绝了截留、挪

用等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各类执法案卷档案按照统一格式制作，制作规范，一案一档，整理归档及时，案卷装订整齐。

按要求对政府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和对本部门规范性文件

前置审查，按上级要求备案。

在实施行政执法、全面推行依法行政过程中，有很多时候得不到群众的支持和理解，使我们的执法显得十分薄弱和被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要在提高本部门全体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的同时，积极做好群众的法律宣传工作；执法人员的整体执法素质还有待提高，业务尖子还相对缺乏，下一步我们要在提高业务知识和实际执法能力上下功夫。

1、继续抓好学习、宣传和培训工作。进一步大力宣传行政执法，举办执法人员培训班，加强行政队伍建设，提高行政人员素质，增强行政执法责任机制，更好地促进依法行政。

2、进一步规范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手段。严格按照行政执法职业道德基本规范的要求，把好每一道执法程序关，进一步严格依法行政，把执法工作推向新的高度。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三**

根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20xx年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秉着“法制化、规范化”的要求，积极开展自查自评工作，现将我局行政执法工作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我局始终把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贯穿全年中心工作，并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强化执法队伍管理。按照“法制化、规范化”的要求，严格执行“两错”追究责任制、首问负责制、主办负责制，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执法，积极推行案件主办人员负责制、集体合议审核制，做到执法权限法定化、内容标准化、程序合法化、制度规范化，对行政执法工作做到了有检查、有督促，有监督。

认真贯彻执行《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产品质量法》、《工商行政管理条例》、《药品管理法》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工作责任制，依法行政，秉公执法，一是始终坚持立、办、审、决四分离制度，即分管局长审批立案；办案人员负责调查取证、提出行政处罚合议意见和执行处罚决定，共组织召开执法案件合议会议8次，严格执法程序。讲程序合法，遵守时限。二是严格执行了2人以上执法和履行了亮证执法、告知和送达等程序，保障了当事人的知情权和行政、司法和事后救济权益，遵守了强制措施的法定时限。全年来未出现单独执法、私自执法或不亮证执法的行为。三是讲事实清楚，注重证据。紧紧抓住事实要清楚，证据要充分这个关键，实施行政处罚。搞清事实真相，认真调查取证，形成证据链，保证违法事实清楚、真实、可靠，不办冤案、糊涂案，不孤证定案。四是讲依法办事，保障权利。实施行政处罚坚持合法、合理的原则，不搞以收代罚，以赠代罚，以罚代法，也不搞先收款，后处罚，更不搞当事人陈述、申辩就加重处罚。严格财经纪律。五是实施行政处罚，始终坚持罚、缴分离的原则，其罚没款由当事人直接到银行缴纳。

1．部分经营户对经营安全不够重视、规范，各种生产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事故隐患整改不力等问题。

2．是部分经营户主体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没有真正落实到位，经营者重生产、轻管理、重效益、轻投入的现象存在。

3．是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法律意识比较淡薄。

4．是执法人员法律法规有待提高。

5．是监管范围大，监督内容多，执法力量薄弱，比例悬殊太大。

一是继续抓好执法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检查效果，继续加强执法人员的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知识学习，努力提高执法水平，提高履职能力。加强执法人员的作风建设，培养勤奋敬业、求真务实、雷厉风行、乐于奉献的工作作风。全面落实层级管理责任，形成齐抓共管的执法合力，不断提升执法检查效果。

二是完善工作机制，健全执法制度。继续完善巡查、隐患整改、情况通报、举报投诉等项制度,规范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建立完善执法体系。

三是督促经营者规范、依法经营。建立健全经营者管理责任制度。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四**

按照镇宁县“三创办”《关于做好迎接第二季度“整脏治乱”、“满意在贵州”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检查工作的紧急通知》（镇创办发﹝20xx﹞5号）文件要求，我大队对开展城市管理、整脏治乱、公民道德教育等工作进行了认真自纠自查，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今年以来，我大队通过合理安排，周密部署，扎实工作，市容市貌明显改善。在工作中，我大队从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入手，全面履行职责，深入开展市容环境整治；按照“以人为本”和“疏堵结合”的工作思路，积极开展城市市容整治和日常管理；纠正城区店外延伸式凉棚、遮阳（雨）棚8起；纠正城区流动叫卖行为500余起；拆除不规范布幅广告60余处；清理乱张贴非法小广告、“牛皮鲜”20xx余处；督促商家对影响观瞻的10余块破损广告进行整改；城市市容秩序明显改善。

我大队坚持实行“6.8”工作制、领导带班巡查制和路段责任制。做到了每周6天、每天8个小时投入管理力量，每天由大队领导带队巡查，有效提升执行力，确保问题及时发现、及时报告，

及时处理。将路段责任制和“三创”工作相结合，提高管理标准，按照“领导到片、人员到段、全域覆盖、确保重点”的原则，实行分片包干制。由大队长牵头，中队长分段分片包干，落实责任点位，全体队员各司其责，积极做好了迎检工作。

为切实做好“三创”工作，进一步夯实城市管理基础，镇宁城管人坚持“创建为了群众，创建依靠群众，创建的成果由群众共享”的总体思路，积极联动工商、环卫、社区、街道等相关单位，解决了一批因工程建设或管理疏漏留下的环境脏乱差现象，清除了一批城市管理难点、盲点问题，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得到广大群众的全力参与和支持。

把简单的问题千百次地做好就是不简单。我城管大队深切认识到城市管理好不好，关键在人。在长期的城市管理工作中，镇宁城管人克服人少事多的困难，坚持抓好队伍建设和管理，提高执行力，坚持说了算，定了干，干就干好。同时，进一步落实网格单元化管理，重新制定路段责任制，使城管牵头部门、协助部门、街道办事处、相关社区等有效结合，杜绝推诿、扯皮的发生，进一步提升城管监管网络化水平，确保了第一时间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将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杜绝了一批反复出现的城市管理顽疾。

近年来，县委、县政府及局领导对城市管理工作高度重视，充实和加强了城市管理干部职工的配备，但是派在第一线特别是有执法权的人数较少；个别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政策水平和执法方式还有待提高；城市管理执法人员的身份有待解决。

1、一是城市管理责任分工不够明确，部门之间还存在责任不清、工作机制不顺畅等问题。二是社区对辖区城市管理负责的地位不突出，赋予的管理权限不够，力量相对不足，管理工作存在死角（小区、城乡结合部尤为突出）

2、居民环境意识不强。对城市管理宣传、引导不够，全社会环境意识不高，敏感度不强，对城市管理工作关心不足。

3、“门前三包”制度的监管力度不够，考核没有到位，日常督查较少。

1、目前执法管理对主街道巡查的多、监控的紧，对小街小巷管理相对较少；执法基本上在白天，晚上疏于管理，导致城区坏境参差不齐。

2、现在执法是靠“突击、整治”来实现，还没能从规范化的“法制、机制”来实现。

为深入贯彻落实《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昆明市执法责任制条例》、《昆明市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办法》《呈贡县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办法》、《呈贡县人民政府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办法》，根据新区管委会下发的《呈贡新区综合办公室关于印发呈贡新区（县）20xx年度推进依法行政工作计划的通知》（呈新综办通［20xx］14号）文件精神，我局紧紧围绕城市管理与依法行政执法监查工作深入开展了自查活动，并就检查内容及要求进行了逐条对照检查，并对基本情况进行了自查总结，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为加强城市管理，规范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质量和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结合工作实际，去年，我局制订了《执法岗位责任制》等各种管理制度。今年，按照《呈贡县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办法》、《呈贡县人民政府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办法》的要求，结合呈贡新区实际情况，制定了《呈贡新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联动机制规定》，并利用每周一、三、五上午的全体人员例会时间，组织全体行政执法人员进行的政治学习和业务知识学习，利用局黑板报进行本周法制宣传。每年组织1-2次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培训，要求执法人员熟悉相关业务及有关法律、法规，掌握城市管理各项技能。加强执法督查监督管理，今年，我局建立了三级督查网络机制，实行层层督查、层层督办制度，提高了工作效率，规范了执法行为。同时，通过局长办公例会、机关学习会等多种形式，开展反腐防变思想教育活动。要求每个同志时刻牢记廉洁自律，突出渎职犯罪、职务犯罪的惩治预防工作，建立了党风廉政、机关效能、行风建设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形成“教育、制度、监督、文化”为一体的惩防腐败体系的新格局。

我局在执法过程中严格遵守《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做到依法办事、依法行政，在处理执法案件时遵守以下几个原则：一是公开原则。即行政执法人员通过出示证明自己身份的证件，使当事人了解身份；告知当事人所享有的权利，被处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充分听取当事人的陈述、申辩和对相关证据进行详细的质问，使处罚决定建立在合法、公正的基础上。根据当事人的申请，举办听证会，充分给予当事人陈述与申辩的权利。二是程序合法原则。在处理事实的过程中严格遵守《行政处罚法》规定的程序执行，特别是一般程序，即立案、调查取证、决定、送达、执行，并按照昆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依法制作规范的执法文书文本，制定了呈贡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执法文书文本。三是执法人员合法原则。只有持有执法证件的人员才能执法，每宗案件必须指派2人以上执法人员执行。四是注重证据的真实性及完备性原则。在执法人员调查取证的过程中，要求做到证据的真实性，同时做到证据的完备性。五是办理案件遵守时效性原则，合理适用法律。做到亮证执法、秉公执法、文明执法、依法执法，准确执法。

我局执法主体合法，具备执法资格，并在法定职权内或委托执法范围内执法。无一起超越法定职权或受委托范围外的执法现象发生。同时，还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规定，杜绝了截留、挪用等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所有行政收费项目和数额严格按照国家法规执行。各类执法案卷档案按照统一格式制作，制作规范，一案一档，整理归档及时，案卷装订整齐。

（一）通过对我局依法行政的自查，存在着不少的问题，一是由于案件结案时间不一，存在案件没有完整的统一编号。二是立案登记有的比较简单。

（二）新区建设项目快速推进，市级行政中心、九所高校及周边路网建成投入使用，建成区面积增大，城市管理经费支出压力随之加大。

（三）现有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装备和人员数量已不能适应当前的城市管理要求。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五**

根据市工商局《关于开展xx年度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xx市工商内部明传（）88号]精神，我局于xx年10月20日至11月10日对全局贯彻落实《行政复议条例》和《公司法》和《行政许可法》情况、xx年以来的行政执法案件、复议案件、和行政许可事项的具体办理情况、普法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自《行政复议条例》、《公司法》和《行政许可法》颁布以来，我局从xx年3月开始至xx年9月，先后组织开展了《行政复议条例》、《公司法》和《行政许可法》的学习、培训、宣传等工作，对有关行政许可项目和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制定了相关的配套措施和工作制度、公开了各项行政许可项目、条件、程序、期限和费用、做好了实施《行政许可法》的各项准备工作。在具体实施上，我局成立了贯彻落实《行政许可法》领导小组，制定了《凤庆县工商局贯彻落实行政许可法实施方案》和贯彻落实《行政许可法》工作流程表。xx年之始，组织系弘全体干部职工集中培训了《公司法》，把学习与检验学习成果的考试相结合，我局还组织了基层法制员为主的《行政复议条例》的学习。在学习培训上，一是开展了自学，二是组织了培训。主要集中培训21次，参加人员600人（次），由市、县两级法制部门的主要负责人进行授课讲解。另外，我局还采取培训后考试和“一月一法”考试，对《行政复议条例》、《公司法》和《行政许可法》进行了全面、认真的考试，同时，还建立了配套的工作制度12项，并对所有的行政许可项目进行公示公示。

自xx年以来，我局仍在不断地强化学习和培训，针对贯彻实施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制定完善措施予以整改，确保全县工商系统在贯彻落实《行政复议条例》、《公司法》和《行政许可法》上不走样、不出现任何问题，使我县工商系统的行政许可工作、行政复议工作、以及企业准入登记步入法制化轨道，为县域经济的良好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我们取得的好经验是：领导重视，依法办事，严格落实行政许可的各项制度。抓信访，重反映，及时查处各种违反规定的事态苗头。解决问题的成功办法是：提高依法办事重要性的认识，严管重处，建立层层督查负责制。

20xx年案件共83件，立案45件，案值5.53万元，罚没收入5.24万元。xx年案件81件，立案58件，案值7.21万元，罚没款90.04万元。xx年1-10月，案件163起，立案125起，案值11.46万元，罚没收入29.97万元。xx年至xx年共有复议案件2起。我局一是加大培训力度，首先县局党组重视法律法规学习，将学法纳入到党组中心组学习等活动中，其次是抓中层干部法律法规的学习，再次是开办基层工商所培训班，以案促学习，在实战中进行学习。完善有关的行政监督制度和机制，不断强化对各种行政行为的监督。主要是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加大错案和过错行为的追究力度。xx年至xx年10月止，我局法制机构在案审时共退回法律法规引用错误案件8件，接受当事人陈述申辩28次。树立了工商部门依法行政、执政为民的执法形象。

在行政执法中，我局从完善制度出发，加强监控措施。主要是制定了执法办案程序和罚没、暂扣物资管理制度，明确了行政强制措施实施过程中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管理措施。在行政强制措施实施前，需事先向主管局长报批，并向法制部门领取扣留（封存）文书，取得文书编号。在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时，严格按照执法办案程序，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件，送达实施某种行政强制措施的通知书和财物清单，告知其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时限和途径。在行政强制措施实施后，严格按照暂扣物资管理规定，将暂扣（封存）财物的名称、种类、数量向法制部门备案，并按规定程序和时间要求移交财务部门管理。需要解除行政强制措施的，首先由案件承办人员填制有关事项审批表，由法制部门审核后，报主管局长审批同意，方可由承办机构和财务部门在法制机构的监督下予以解除。所有案件程序合法，处罚适当，实体并重，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和达到听证程序案件严格依程序办理。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六**

今年以来，伊宁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州局、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行政许可法》为契机，牢固树立和落实科学监管理念，扎实稳步推进依法行政，紧紧抓住行政执法责任体系建设这一中心环节，认真贯彻执行《行政处罚法》、《药品管理法》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工作责任制，依法行政，秉公执法，构筑起执法责任、执法监督、执法考核三个体系。进一步加强和提高了县局依法行政的能力，为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

近年来，县局各项工作得到了州食品药品监管局、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充分肯定。04年至09年连续六年荣获州直食药监系统先进集体称号；03年至09年连续七年荣获州直食药监系统执法办案先进集体称号；06至09年连续四年荣获县直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06年至09年连续四年荣获县直机关绩效考评优良单位称号；06年被州直食药监系统评为“四好班子”称号；08年被州局授予“优秀班子”称号；09年获得县直机关“六星”级和谐机关达标单位称号。同时，县局还有十项工作取得了成效，一是于20xx年获得自治区级精神文明单位称号；二是于20xx年获得文明示范窗口单位称号；三是于20xx年荣获自治区级先进职工模范小家称号的单位；四是于20xx年获得自治区档案管理一级标准的单位称号；五是于20xx年创建自治区农村药品“两网”建设先进县；六是与公安联合打假取得了显著成效，建立了长效合作机制，联合行动，先后端掉了近30个制假、售假、私设库房的无证经营窝点；七是于20xx年给单位干部职工修建集资住宅楼，解决了800平方米办公室和干部职工住房问题；八是外宣稿件在州直系统名列县局第一名；九是在全疆率先推行新农合政策符合条件的乡镇药店倾斜，纳入新农合定点报销范围，这一做法降低了药价、方便了百姓，极大缓解了各组群众看病难、吃药贵的状况；十是在全州县局中首先推行药品零售企业电子实时监控，覆盖面达95%以上，自治区电子监管现场会连续两年在我县召开，提高了科学监管水平。现将县局近年来行政执法工作自查如下：

县局制订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并成立了领导小组，明确了局长对辖区药监执法工作负总责，各科室对行政执法业务工作负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建立一岗一责任，哪一岗出错追究哪一岗的行政执法责任，为全县局行政执法工作的开展理清了思路，明确了职责，形成了从局长到每一岗位相互负责的行政执法责任体系，确保行政执法有序、高效运行。

今年以来，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全局，县局全体干部职工重点学习了自治区局及州局年度工作会议精神，分析当前工作要点，把握职能，做好各项工作。进一步完善县局的“五五普法”活动方案和措施，落实任务，制订工作制度，创新工作内容，切实提高了干部的思想理论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同时还大力加强了干部职工每周二政治理论学习日和每周五的业务理论学习日，深入学习《药品流通管理办法》、《食品药品安全法》等100余篇政治、业务理论必读篇目，每名干部有关法制的学习笔记达2万字以上，并结合学习写出了10余篇较有深度的学习心得。同时复印发放了30余份《药品流通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资料，做到单位职工人手一册。

（一）自查阶段：

自查人员认真对照和学习实施方案、检查评分表，对20xx年以来的行政执法工作和所有执法案卷进行了全面、认真、彻底的自查。对行政处罚案件的行政处罚主体资格、执法人员资格、是否亮证执法，执法程序是否合法，行政处罚案件事实和证据认定是否合法、是否已经建立起了行政执法台账，对已结案的案件进行了整理归档。

（二）总结阶段：

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改正，对不能更改的提出整改意见，要求在以后的工作中及时改进，不能再犯同样的错误。经自查发现的问题有：

1、有的案件无充分的理由而减轻了处罚；

2、有的行政处罚案件字迹潦草，有涂改，语句不通，词不达意；

3、由于县局执法人员不足，所以未对案件进行审核；

4、有的案件书写格式不规范。

我局将在认真总结经验的基础上，认真研究新形势的执法监督工作，以建立以宪法、法律、法规为依据，建立和完善以执法有依据、行为有规范、权力有制约、过程有监控、

违法有追究为主要内容的行政执法责任制度体系为目标。通过准确适用合法、有效的执法依据，严格执行科学、透明的执法程序，确定公平、公开的执法职责，完善奖惩分明的考核机制，达到执法权限法定化，执法责任明晰化，执法行为规范化，执法程序公开化，执法监督制度化，使行政执法水平明显提高，行政机关作风明显转变，政风行风建设满意度明显提升，人民饮食用药安全得到进一步保障，基本形成权责明确、行为规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行政执法体制，为辖区医药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七**

20xx年以来，我队的行政执法工作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以“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工作宗旨为出发点，扎实推进行政执法“三规范”工作，始终把学法、用法、执法作为我队中心工作来抓，认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端正执法人员的指导思想，落实行政执法目标责任，努力提高行政执法效率，积极开展城管行政执法管理工作。现我们根据县政府办下发的《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的通知》文件内容及要求进行了对照自查自纠工作。现将自查自纠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管理，强化行政执法人员队伍建设

我队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把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工作、贯彻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纳入部门目标管理，严格考核，兑现奖惩，着力提高执法人员的依法行政能力，规范执法队伍依法行政行为。

一是抓学习。坚持“周五学习日”制度，学习党中央政策和记，学专业知识。同时，针对单位职责多、人员整体素质不高、业务生的实际，加强对执法人员进行了以《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国家赔偿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和城管相关法律法规知识为主的学习培训，通过学习使全体人员自身素质和执法水平得到明显提高。

二是抓廉政。把廉政建设工作作为队伍的灵魂，把廉洁执法和文明执法工作作为队伍的生命线，纳入日常工作，制定出台了《县城管大队年度目标管理督查考核方案》、《执法监察队员队容风纪规定》、《城管十个严禁》等规章制度，班子领导以身作则，率先垂范，积极带领全体执法人员进行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好有关廉政建设的规章制度，切实把廉政建设工作落到实处，筑牢了反腐倡廉的思想道德防线，使全体队员树立了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和利益观。

（二）完善制度机制，规范执法行为

一是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为保证日常行政工作的正常运行，修改完善了《城管大队工作制度》、《城市管理工作方案》、《行政执法责任制》、《重大行政处罚报备制度》、《行政执法检查登记制度》和督查考核办法等各种管理制度，以制度约束人，以制度规范人。并对着装、仪容、称呼和举止、风纪行为、违反规定的处罚都做出了明确规定，要求执法人员执行公务时，必须佩戴统一制发的标志及行政执法证，做到持证上岗，着装整齐，切实达到仪容端正、风纪严谨、统一化、规范化。同时将内部管理制度形成文件，逐个下发各中队（室），并强化队员学习和提高执法质量。

二是强化大队执法督察室职能，对城管执法人员履行职责、行使职权、遵守纪律、文明执法及仪表、着装、举止等情况进行监督监察，从而为树立和保持城管行政执法队伍的良好形象，为促进依法行政提供保障。

（三）坚持依法行政，规范行政执法程序

我队在执法过程中严格遵守《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做到依法行政、依法办事。在处理违法、违章案件时遵守以下几个原则：

一是公开原则，即执法队员通过出示证明自己身份的证件，使当事人了解身份；告知当事人所享有的权利，被处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充分听取当事人的陈述、申辩和对相关证据进行详细的质问，使处罚决定建立在合法、公正的基础上。

二是程序合法原则，在处理案卷的过程中严格遵守《行政处罚法》规定的程序执行，特别是一般程序，即立案、调查取证、告知、决定、送达、执行，并依法制作规范的执法文书。

三是执法人员合法原则，只有持有执法证件的人员才能执法，每宗案件必须指派2名以上执法人员执行。

四是注重证据的真实性及完备性原则。

五是加强案件遵守时效性原则，合理适用法律。为了维护良好的市容市貌，在执法活动中，从未出现越权行政，没有吃、拿、卡、要或处罚时开大小票行为。做到亮证执法、秉公执法、文明执法、依法执法。

六是重证据适用法律准确的原则。

（四）执法主体合法，规范案卷管理

我队受县城管局委托行使城市管理方面相关职权，并在法定职权内或委托执法范围内执法。严格执行罚缴分离制度，规范使用罚没票据，健全了强制措施财物管理制度，防止了不正之风，减少了行政处罚的失误。占道收费项目严格按照赣价费字（94）10号文件执行。各类执法案卷档案按照统一格式制作，制作规范，一案一档，整理归档及时，案卷装订整齐。

（五）认真履行行政审批监管职责，优化城市环境。

1、取缔马路市场、整治游商小贩。采取错时管理的办法，适时调整并延长工作时间，实行机动集中整治机制，先后清理了彭迳、中学、坚强等多处马路市场水果、小商品、早点和夜市摊点。对彭迳市场、红旗大道坚强超市段、县委县政府驻地等节点路段实行定点定员管理，落实整治责任。同时，增加机动执法管理的常态化巡逻频次，及时制止游动商贩、临时摊点、摩托车辆等随意乱停乱放，乱摆乱占。

2、整治店外店占道经营。执法人员采取集中治理与日常管理相结合的办法，进行严管重罚，仅10月份整治取缔店外店占道经营600多处。同时，进一步加大了占道堆放建筑材料、占道施工的管控力度，规范施工场地管理工作。

3、进一步加强摩托车辆停放的管理。集中时间和精力，加大城区车辆乱停乱放和机动车违章占道停放的查处力度，通过现场查纠劝导、整治处罚相结合的管理方式，有效制止了车辆占道乱停乱放现象。同时，设置了温馨提示牌，逐步引导规范沿街摩托车辆乱停乱放问题。上半年共查纠规劝摩托车辆乱停放2500余辆次，处罚209辆次。

4、整治城区户外广告。组织开展集中城区户外广告、店招（牌匾）、条幅喷绘的整治，对沿街主干道有碍市容市貌的违章广告牌（匾）、乱搭乱建等依法进行查处、拆除。半年来共没收落地灯箱广告牌187个，强行拆除共260块，清割条幅广告1500余条，清理墙体喷绘120余幅约20xx平方米，使城区的户外广告管理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

5、加强对夜市摊点规范管理。针对入夏以来瓜果上市和夜市地摊逐步增多的特点，我队坚持每晚6：00--9：00安排执法人员上班值守，管控和维护夜间市容秩序。分别对坚强周边、广场等地段不规范的夜市摊点进行了疏导、取缔和规范，对湘江大道夜宵摊进行规范管理，确保城区夜间的市容环境保障任务，树立了城区整洁有序的良好形象。

1、因城管执法的对象有一部分为弱式群体，涉及一些人的切身利益，故城管执法时颇受非议，不被理解，时常遭遇暴力抗法和取证困难等问题。同时，有很多时候因执法取证视听器材等装备缺乏使得取证难、证据不足而让违法违章者逃脱处罚。

2、城管执法的范围广而杂，有很多政府明令禁止的，但却没有有效的法律法规依据，不能对违章者进行有效的处罚。

3、城管执法人员综合素质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执法程序和执法档案还有必要进一步规范。

4、城管执法管理力量不足。随县城管理区域框架迅速扩大，城管执法人员少与管理工作任务多、职能职责扩大的矛盾等问题十分突出。

一是继续抓好学习、宣传和培训工作。充分利用各种载体宣传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让群众理解城管执法，参与城市管理。加强城管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素质，增强行政执法责任机制。

二是进一步规范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手段，严格按照行政执法职业道德基本规范的要求，把好每一道执法程序关，进一步严格依法行政，做好城管执法工作。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八**

市法制局：

今年以来，我局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和《某某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和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意见》等文件的精神，认真按照审计法所规定的职责、权限和程序开展审计执法，执法质量和水平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

一是加强对依法行政工作的组织领导。专门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各分管业务局长为成员的依法行政领导小组，负责对全局依法行政工作进行规划、指导，对审计执法过错进行确认和追究。并在法制科设立了领导小组办公室，由法制科 名同志作为依法行政办公室兼职人员，具体负责依法行政资料复核、整理等日常工作。

二是加强审计计划管理。每年年初，我们都根据市委市政府、上级审计机关及组织部门的要求，制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对审计对象、审计内容、审计重点等作出明确规定。对每个审计项目，我们都事先进行审前调查，根据调查结果，编制审计实施方案，对审计目的、内容、重点、程序、时间安排、人员分工做出具体规定，保证审计工作高效、顺畅地完成。

三是实行审前公示、审计结果公告等审务公开制度。在审计进点时，在被审计单位醒目位置张贴审计内容公示书，将审计流程、审计目的、审计内容、审计组成员、审计纪律、监督举报电话予以公开；审计结束后，通过传阅公告或会议公告等形式，将审计结果在被审计单位一定层面进行公开。以利于干部职工对审计工作和对单位财务管理工作的监督。

四是坚持持证上岗。我们为所有工作人员都依法办理了《山东省行政执法证》，并要求在进行审计和调查时，必须首先出示执法证件，否则造成审计风险要由个人承担全部责任。

我局依法行政事项主要为审计检查，并相应地对审计查出的违规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出处理或处罚。

对每项审计我们都严格按照审计法及审计署制定的各项审计规范要求的程序实施。同时，我局建立了以审前调查进点见面会、审前公示、审计复核、审计报告预审、审计纪律反馈、审计结果公告、审计质量责任追究等为主线的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安排3名党组成员和法制科对审计业务工作进行全面考核和监控，确保各项审计工作程序合法、文书规范。

对每个审计项目，我们都要求由专人在项目结束后及时进行审计档案整理，并交由办公室归档保管，每个审计项目的各种立项和结果文件及审计证据、审计底稿、审计日记等一应俱求。

我们还采取邀请专家作报告、选派人员外出学习、由本局业务骨干传授经验等形式，组织审计人员进行审计技能和法规知识培训，提高审计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

一是按时完成行政执法主体、依据梳理工作。按照市政府的统一部署，我们结合本单位的职责分工，对所执行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部门的“三定”规定，反复进行了梳理、归纳，经逐一审查确认，对审计执法主体、行政执法依据和每项具体行政执法职权及其依据的条款认真地进行分类编排，并及时报告市法制局。

二是科学合理分解执法职权。在认真梳理执法依据的基础上，我局根据内部执法机构及执法人员的配置情况，将我局法定职权分解到具体执法机构和岗位，并责任到人。对每一执法行为的工作程序也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每个科室还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执法责任落到实处。还专门把审计项目的 道程序设计成《审计项目作业流程图》，挂在每个科室的醒目位置，以便审计人员随时对照执行。

三是建立审计执法考核与责任追究制度。按照《审计法》和《审计法审计质量控制暂行办法》的规定，我局制定了审计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审计执法过错行为、追究过错的种类和办法等进行了详细地规定。并出台了审计业务考核办法，规定从文书质量、查出力度等 个方面对审计项目进行考核，考核结果落实到人，并且每季度在局内部通报一次考核结果，同时将考核结果与年终评优和奖惩挂钩。

一是我局今年没有制定出台有关规范性文件，也未擅自设定行政审批。

二是我局没有行政许可项目。

三是我局在审计处理处罚时，所依据审计法律法规没有涉及到自由裁量权情况。

四是我局作出审计处理处罚决定时，都在审计决定书中明确告知被审计单位不服审计决定的可以采取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等救济途径。由于我局审计质量一直保持较高水平，因此从未发生被审计单位提出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五是今年我局未聘用外部人员参与执法。

单位：

xx年x 月 x日

**水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九**

（一）行政处罚实施情况

1、我县各行政执法部门实施行政处罚主体合法，不存在自收自支事业单位进行行政执法情况；不存在下达罚款指标的行为；没有出现以罚代管、以罚代刑行为，对涉嫌犯罪的违法行为，能及时按程序移送司法机关；不存在多头执法、重复执法的情况。

2、我县各行政执法部门实施行政处罚裁量权规范，能严格执行省级行政执法部门制定的行政处罚裁量权执行标准；重大行政处罚能按规定报备案。同时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执法行为，我县还下发了《关于转发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执法行为备案工作的通知》，对行政处罚裁量权、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工作明确了规范要求。

（二）行政审批实施情况

1、行政审批事项衔接落实情况。20xx年以来，我县对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中下放、保留、委托和转变管理方式事项均能及时衔接落实。20xx年对县级行政审批事项进行了全面清理，决定保留县级行政许可252项（含省市级机关委托实施的11项），精简53项（其中取消33项、暂停实施5项、转变管理方式15项）；保留县级投资项目审批事项31项（含省市级机关委托实施的2项），精简8项（其中取消3项、转变管理方式5项）。20xx年对县级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进行了全面清理，决定保留县级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64项（其中省市级机关下放18项，受委托实施1项）。对已取消或转变管理方式的审批事项，不存在继续审批的现象。

2、行政审批实行“两集中、两到位”、并联审批、网上审批。我县严格执行行政审批事项“两集中、两到位”，行政审批服务股室基本进驻行政服务中心，并授权到位，实行“窗口受理、内部运转、统一收费、窗口出证、限时办结”的办理模式。同时，着力简化行政审批实施机关内部办事程序，按照上级要求，组织各行政审批实施机关对行政审批工作办事流程进行认真梳理，进行了流程再造，并通过窗口办事指南等形式将流程再造结果对外进行公示。对保留的县级行政审批项目纳入网上审批和电子监察系统，严格按照承诺的办理期限执行，提高了工作效率，杜绝超时限审批现象发生。实行并联审批制度，在并联审批中不存在“互为前置”，相互“踢皮球”现象。

3、我县各行政审批实施机关在行政审批事项实施过程中遵循职权法定，不存在超越法定职权范围实施审批；严格依法审批，不存在随意设定审批条件和擅自增加审批事项、提高或降低审批门槛；严格执法管理，杜绝了态度粗暴、故意刁难、滥用职权、“吃、拿、卡、要、报”等行为。

（三）行政执法检查规范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检查，我县转发了《市对入园企业实施行政执法的规范办法》，对入园企业实施行政执法行为进行规范要求：实施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执行登记制度；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依法实施监督检查、不得趋利执法；互认检查结论、避免重复执法等。同时，对入园企业实施行政执法信息也作了规范要求。

（四）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情况

1、严格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和教育培训。我县严把执法人员入口关，严格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杜绝不具备执法资格的人员从事行政执法工作。同时，加强执法人员教育培训，要求申领行政执法证件的人员必须参加统一组织的法律综合知识培训并通过统一考试。20xx年至今，我县已对900多名申领行政执法证件的人员进行了法律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了我县行政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业务水平。

2、严格协助执法人员管理。目前，我县公安、城管、城建、国土等部门聘用了协助执法人员，在招聘过程中对应聘人员进行基本法律知识能力考核，对录聘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制定了聘用人员管理制度，严格管理聘用人员在行政执法过程中的协助执法行为。

3、我县各行政执法机关实施行政施法过程中基本不存在粗暴野蛮执法、随意执法、选择执法等情况。

（一）行政执法工作进展不平衡。部门之间行政执法工作有一定差距，主要原因一是领导重视程度不同，二是各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各种业务培训、执法评比、执法检查的力度有较大区别。

（二）行政执法有待进一步规范。少数单位行政执法人员素质参差不齐，行政执法人员综合素质不高，在执法过程中，存在执法行为不规范等问题,文明执法和理性执法有待进一步强化。

（一）进一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执法程序建设，依法简化执法程序，公开执法流程；严格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制度，加强行政执法监督。

（二）切实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加强行政执法队伍职业道德教育和法律业务培训，增强其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能力。切实加强对协管员队伍的管理，明确协管人员职责，避免违法执法的现象。

（三）强化层级监督。加强重大行政执法行为备案管理，积极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加强对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检查，切实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